

清高审批环〔2022〕1号

**关于《世捷包装制品(清远)有限公司年产
铝质软管容器13700万支、PE塑料瓶
7000万只扩建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的批复**

世捷包装制品(清远)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世捷包装制品(清远)有限公司年产铝质软管容器13700万支、PE塑料瓶7000万只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等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世捷包装制品(清远)有限公司年产铝质软管容器13700万支、PE塑料瓶7000万只扩建项目位于清远高新区科技工业园8号地块南侧一栋单层厂房,厂房建筑面积5180平方米,拟设6条铝质软管容器生产线及20台吹瓶机,其中厂房内东侧为塑料瓶(PE塑料瓶)生产区,设吹瓶和丝印工序;西侧为铝质软管生产区,设铝片冲压成型、压螺纹、

退火、内喷涂、外辊涂、印刷、上盖、涂尾胶等工序；最西侧为仓库区。项目配套建设废气处理设施和固体废物暂存间。项目新增员工人数 100 人，实行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日 260 天。

二、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对报告书的技术评估意见认为，《报告书》项目概况介绍较清楚，环境保护目标较明确，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选择合理；项目总体符合相关产业政策和环保规划；《报告书》对项目环境影响的分析、预测、评价总体符合相关导则和技术规范要求，提出的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基本可行，《报告书》结论总体可信。

三、我局原则同意评估单位对报告书的技术评估意见，根据报告书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书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对全厂各生产工序产生的废气要进行有效收集处理。固化炉和烘箱为全密闭式，通过围蔽内喷涂机、底色机、印刷机的排气口、在吹瓶设备及丝印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各类废气，统一汇入“吸附+脱附+催化燃烧(RCO)”废气处理装置进行处理后引至1根15米高排气筒(P6)排放，其中VOC_s排放执行《印刷行

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 815-2010)中印刷油墨VOCs第II时段排放限值及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注塑吹瓶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中非甲烷总烃的特别排放标准及表9企业边界非甲烷总烃浓度限值;挥发性有机物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浓度需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A.1中特别排放限值;臭气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污水处理站臭气经消毒和生物除臭等措施处理后引至污水处理站设备用房楼顶排放,厂界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食堂油烟项目油烟采用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员工生活污水及循环冷却水,冷却水经多次循环后定期更换。对现有项目生活污水处理工艺进行升级改造,对生活污水与循环冷却水处理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V类标准后用于厂区绿化和周边山林地浇灌,不外排。

合理划分防渗区域,污水处理池、危险废物暂存间、事故应急池等要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噪声污染源主

要来源于车间各生产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合理布置，并对机械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以及距离的衰减后，加强噪声设备的维护管理，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边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所有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和处置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2013年修改）的要求。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中，金属边角料和PE塑料瓶生产脱模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统一收集后交资源回收公司回收，原辅材料废包装材料（大桶）统一收集后交供应商回收用于原始用途；容积小的废包装桶、丝印不合格品、废抹布、废润滑油、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要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并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落实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等管理要求。项目员工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收运处置，餐厨垃圾（含废油脂）交给有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五）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结合项目环境风险因素，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废气和污水等处理设施的维护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火灾、爆炸、泄漏及其伴生/次生影响。按要求设置一个容积不小于250m³的事故应急池。

（六）本项目不设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为：VOCs ≤ 2.7372 吨/年，符合《关于世捷包装制

品(清远)有限公司年产铝质软管容器 13700 万支、PE 塑料瓶 7000 万只扩建项目总量控制指标的函》(清城环总量函〔2022〕11 号)要求,其中 VOCs 总量来源于从广东泰强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VOCs 整治项目的削减量;且根据该函要求,废水排放口和有组织废气排放口需同步建设在线监测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在线监控平台联网。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2 年 6 月 16 日

抄送: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 清远市恒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2 年 6 月 16 日印发
